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(北京宏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(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苹果园街道办事处)的(苹果园街道2026-2027年度深度保洁服务项目(东片区)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苹果园街道2026-2027年度深度保洁服务项目(东片区)),属于(物业管理)行业;承接企业为北京宏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98人,营业收入950万元,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宏信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5月17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